

发行酒品受理情况	发行会员重庆诗仙太白酒业(集团)有限公司与承销会员上海唐皇投资有限公司就发行“诗仙太白·95金樽”已经向上海国际酒业交易中心提交了《酒品发行申请表》和其它准备材料。鉴于发行方和承销方本次发行工作准备充分,交易中心同意对该酒品进行发行审核。
评审时间	2012.12.29
评审地址	重庆市江北区君豪大饭店。
酒体鉴定意见	酒色微黄, 清亮透明, 窖香幽雅, 陈香舒色, 酒体醇厚, 口味绵柔, 香味谐调, 余味纯净, 具有浓香型大曲酒的典型风格。
鉴定专家	<p> 范永松 李书玉 钟市 (签名): </p>
酒品价值评估意见	<p> 该款酒由重庆诗仙太白建厂95周年之际, 为弘扬酒文化, 而推出95周年珍藏酒, 该酒工艺独特, 从投粮发酵, 贮存, 勾兑等工艺, 传承了商周“古法”传统酿酒工艺, 并应用了诗仙太白首创的“双连窖藏”工艺, 赋予了酒的独特风格, 其卓越品质, 已经作了高度评价。该酒品包装精美, 体现出诗仙太白95金樽的皇尊风范。此次发行酒品总量为95000瓶, 随着诗仙太白品牌价值提升, 文化内涵的进一步挖掘, 加上酒品的纪念价值和稀缺性, 对于该款酒在上海, 相信应该会有一个比较好的投资和收藏价值。 </p>
评估专家	<p> 李书玉 (签名): </p>
评审意见	<p> 该酒品酒体“酒色微黄, 清亮透明, 窖香幽雅, 陈香舒色, 酒体醇厚, 口味绵柔, 香味谐调, 余味纯净, 具有浓香型大曲酒的典型风格”。从包装可以看出, 其精美, 具有皇尊风范。酒品从制曲, 投粮, 发酵, 贮存, 勾兑等生产过程, 到酒的品质, 我们一致认可。随着诗仙太白品牌价值的提升, 文化内涵的进一步挖掘, 加上酒品的纪念价值和稀缺性, 我们认为该酒品符合在上海国际酒业交易中心发行的要求, 经评审委员一致决议通过本次发行审核。 发审委员会主任 (签名) 范永松 日期 2012年12月29日 </p>